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通讯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五常葵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扩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终止“五常葵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扩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